

今日德州

重点

取缔未经批准的收养机构

# 全市紧急排查孤儿和弃婴

本报1月14日讯(记者 李榕 通讯员 史清洋) 近日,河南省兰考县收养孤儿和弃婴的“爱心妈妈”袁厉害家里发生火灾,造成7人丧生,事件受到广泛关注。14日,记者从市民政局获悉,德州积极响应民政部通知,即日起要求各县(市、区)对个人和民办机构收留孤儿情况进行排查。

“目前,德州各县(市、区)共1300余名孤残儿童,本着属地管理的原则,有直系亲属关系的儿童多半分布在各个县(市、区)的亲属家中。”德州市民政局社会福利和慈善事业促进科科长史清洋称,为避免类似“袁厉害事

件”的发生,按照民政部规定,将于即日起,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个人和民办机构收留孤儿情况大排查。各县(市、区)除了要抽调专门人员外,还将动员社区居民委员会、村民委员会等基层组织开展拉网式排查,全面掌握个人和民办机构收留孤儿等特殊困境儿童的情况。“目前已将通知下放到各县市区,1月31日前将排查情况上报省里。”

据了解,在排查的基础上,各县(市、区)对社会力量与民政部门合办的收养类儿童福利机构,要按照双方签订的协议,依法依规开展工作,协议到期后应立即终止协议,纳入当地政

府兴办的儿童福利机构统一管理。对未经民政部门批准、个人或社会组织自行举办的孤儿收养机构,要坚决依法予以取缔,并将孤儿妥善安置到儿童福利机构集中养育。对散居在敬老院等其他机构的孤儿、弃婴,要抓紧将其送到市级儿童福利机构集中养育。

同时,对于符合收养条件且有收养意愿的个人,应当依法办理收养登记手续;对不符合收养条件的,应当积极动员其将孤儿送儿童福利机构;对于借收留孤儿募捐牟利或操纵孤儿从事违法活动的,要积极协调有关部门,依法予以严厉打击。



近日,齐河县个私协会会员为特教中心的儿童送去了100余副手套。图为聋哑孩子用手语表达“谢谢”。

本报通讯员 滕天坤 马松松 摄影报道

## 不允许一家收养多个孤儿

本报1月14日讯(记者 李榕) “德州没有像袁厉害一样收养多个孤儿的家庭。”民政局相关工作人员说,德州不允许普通家庭收养多个孤儿。

“儿童福利院有72名儿童,其中20名为身体健康孤儿,年龄在8-17岁,其余52名则是残疾孤儿。”德州市社会福利中心儿童福利院院长齐何军说,目前在福利院排队等待收养孩子的家庭超过200个,平均每年约有4.5名残疾孤儿被符合条件的家庭领养。“身体健康的孤儿至今没有被领养,我们还是提倡让他们回归家庭,这样更利于孩子的健康成长。”

“目前德州只有德州市儿童福利院这一家公办法儿童福利机构,其他各县市正在建设中。”德州市民政局社会福利和慈善事业促进科科长史清洋称,德州市儿童福利院接收各县(市、区)孤残儿童,按照规划,今年内,各县(市、区)都将建设一所县级社会福利中心,满足更多需要机构养育的孤儿。

“福利院收养程序十分严格,德州没有像袁厉害一样一家收养多个孤儿的家庭。”史清洋表示,不允许普通家庭收养多个孤儿,民政局每个季度都会在全市范围内进行走访,并要求各县民政部门每个季度走访收养孤儿的家庭。

## 孤儿供养标准再次提高

本报1月14日讯(记者 李榕) 记者从民政部门获悉,德州已从2010年1月1日起开始施行统一的孤儿基本生活费补贴发放制度,2013年1月1日起,提高孤儿保障水

平,将社会散居孤儿基本生活费标准提高到720元,福利机构供养孤儿基本生活费标准提高到1200元。届时,全市约1300名孤儿都能领到生活费。